

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一)负责行使行政执法监督职能，宣传，贯彻执行《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植物检疫条例》，《江西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条例》、《江西省松材线虫病防治办法》及国家和省市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相关政策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负责全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管理，及全市主要林业有害生物的调查监测工作的管理；定期组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普查，建立监测资料数据库；及时掌握全市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情况并据此发布预警信息；指导扶持社会化防治服务工作。

(三)负责全市森林植物检疫工作的管理，监督指导全市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产地检疫调运检疫工作。对全市林检机构行使执法监督，依法查处违法，违章调运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案件，对检疫单证及其签办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全市开展松材线虫病春秋季普查工作。

(四)负责全市林检工作人员的技术培训和考核。组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调查，测报新技术、药剂药械使用技术培训工作。组织专、兼职检疫员培训发证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本单位 2020 年年末实有人数 9 人，其中在职人员 7 人，退休人员 2 人；年末其他人员 2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2020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9.1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6.3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4.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9.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66
	30			61	
总计	31	256.27	总计	62	256.27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6.37	201.37	0.00	0.00	0.00	0.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4	2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5	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5	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29	1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29	1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8	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0.94	165.94	0.00	0.00	0.00	0.00	25.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0.94	165.94	0.00	0.00	0.00	0.00	25.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虫减灾	153.94	15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6	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6	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6	5.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2020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34	24.34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4	6.04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4.18	184.18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6	5.0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9.61	219.61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9.9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66	11.66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9.9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1.27	总计	64	231.27	231.2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61	178.51	4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4	24.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5	7.05	0.00	
		20808	抚恤	7.05	7.0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29	17.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9	17.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7	4.07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8	1.8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09	0.09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4.18	143.08	41.1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4.18	143.08	41.1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72.18	138.08	3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0	5.00	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6	5.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6	5.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2020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72	30201	办公费	1.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8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34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25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8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4	30207	邮电费	0.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30211	差旅费	1.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70	30215	会议费	0.5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1.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9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44.99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8.45	公用支出合计					2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4.99	3.62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59	2.59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59	2.59	
3.公务接待费	6	2.40	1.03	
（1）国内接待费	7	-	1.03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1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7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单位：台、量、套
		公开10表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1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256.2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9.9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0.55 万元，下降 0.2%；本年收入合计 226.37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7 万元，下降 2.3%，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201.37 万元，占 88.96%；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5 万元，占 11.0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256.2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44.61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0.34 万元，下降 4.45%，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年末结转和结余 11.66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0.99 万元，下降 48.52%，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未支付费用。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03.51 万元，占 83.20%；项目支出 41.10 万元，占 16.8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3.72 万元，决算数为 24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5.84%。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05 万元，决算数为 2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5.2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抚恤金资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04 万元，决算数为 6.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5.57 万元，决算数为 20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44%，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增人增资、职业年金、政府性绩效奖及省市级林业专项补助等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06 万元，决算数为 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8.5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91.75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0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6.7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 2.1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99 万元，决算数为 3.62 元，完成预算的 72.55%，

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本年度未安排参加因公出国（境）业务。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40 万元，决算数为 1.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92%。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2 批，累计接待 7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59 万元，决算数为 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1 辆。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07 万元。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5.16%。

共组织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经费” 1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 万元。根据景德镇市林业有害完善防治检疫局 2020 年度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经费项目的绩效自我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收集资料、现场勘验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了客观绩效评价，综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积极开展松毛虫防治，力争不发生染疫松木跨省调运事件，有效遏制疫情入侵和扩散蔓延势头；开展了草地贪夜蛾危害情况调查工作；加强行业技能培训，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二是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三是专业人才缺乏，科技力量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1、加强项目实施进展：及时掌握各项目环节的进展情况，及时协与主管部门调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确保总体规划项目建设顺利推进。要按项目实施计划及时申请资金，按项目进度办理结算手续并适时拨付相关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2、加强基层林检队伍建设：针对业务技能不熟练等问题，建议在优化基层林检部门管理效率的基础上，关注基层林检部门专业队伍建设，构建吸引高水平的林检技术人员投身志林检工作中的激励机制。3、进一步明确职责：要高度重视林业有害生物监测及预报工作，切实增强责任意识，按照国家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的要求，形成长效机制，明确责任、落实专门的人员，保障工作经费，确保工作的顺利完成。对技术力量比较薄弱的单位，要进一步增强技术力量，引进技术人才，确保工作的顺利完成。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松木及其制品的采伐、加工、使用、调运规范合法，力争不发生染疫松木跨省调运事件，有效遏制疫情入侵和扩散蔓延势头。				积极开展松毛虫防治；开展了草地贪夜蛾危害情况调查工作；加强行业技能培训，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万亩)		23.97	23.97	8	8	
			开展专项行动次数		3	3	7	7	
		质量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完成率		≥90%	≥90%	8	8	
			专项行动完成率		≥90%	≥90%	7	7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90%	5	5	
			有害生物防治完成及时率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5	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市民防火防虫意识		提高	较为提高	10	7	提高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防治区有害生物严重危害情况		改善	较为改善	5	5	有效控制
			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		改善	较为改善	5	5	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效果		显著	较为显著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19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观看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事业单位的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

反映良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技术推广、成果转化、科学普及等方面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反映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反映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反映产业化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灾减灾（项）：反映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检疫检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

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第

（十九）“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